

臺南市光華高級中學教師參加校外各項研習會心得報告

報告人：許馨尹

會議名稱	新課綱發展經驗暨重大議題融入教學分享	主辦單位	設計群科中心學校(彰化高商)
日期	107 年 6 月 27 日	承辦單位 研習地點	彰化高商第一會議室

一、研習目的：

- (一)透過研習促使教師盡速了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，以及設計群群科課程綱要，並增加課程發展能力。
- (二)透過前島學校發展之課程，並配合高職優質化經驗分享，使教師更加了解新課綱之內涵與課程規劃。

二、研習內容：

時間	內容	主持人/主講人
9：30~10：00	報到	群科中心人員
10：00~10：10	開幕式/主席致詞	粘淑真校長
10：10~11：10	前導學校課程規畫經驗分享	台南高商教務主任 楊基宏
11：15~12：15	重大議題融入教學分享	大湖農工室內空間設計科主任 林明錚
12：15~13：30	午餐	群科中心人員
13：30~14：30	前導學校課程規畫經驗分享	台中家商教務主任 簡崐鎰
14：30~15：30	前導學校課程規畫經驗分享	彰化高商教務主任 張炯祥
15：30~	賦歸	

三、心得感想：

(一)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總綱所提到的「技能領域」課程。

在總綱中，技能領域課程係強調各科的基礎技術能力，這些能力比群的能力更專精，為就讀本科學生所應具備之基礎技術能力，以南商廣告設計科為例，設計創造基礎能力、設計表現設計實務能力、廣告設計能力等，係全國廣告設計科學生均應具備的能力，故設計群群應將前述三項能力置入技能領域，以便廣告設計科採用，確保廣告設計科畢業學生都能習得此三項能力。

(二)總綱新增的「技能領域」適用多少科別？包括幾個科目？幾學分？

1.各技能領域課程，以適用二個科別以上為原則；惟所需基礎技能差異太大時，亦得開設單一科別之技能領域課程。

2.各技能領域課程包括 2 至 4 科目。

3.各技能領域課程之科目學分數，以 4 至 8 學分為限(每學期 2 至 4 學分)，同時應避免單一學期 1 學分之課程設計。

(三)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依然把「專題實作」安排在校訂必修之中，與 99 課綱的差異。

本次課綱增訂「專題實作」教學指引，提高該科目在推甄升學時的評分比重(20%)，使各群科能提升「專題實作」課程之實施品質。指引明確說明課程精神、教學目標、教學實施及教學評量，以提昇教師教學效能，並採合作學習之教學方式，提供學生與他人合作之機會。在評量方面，強調多元評量，鼓勵學生發展多元能力。

整體而言，本次十二年國教的課綱修訂，透過核心素養發展全人教育，並且關注課程的連貫與統整，務實推動跨領域統整課程提供課程彈性設計空間，強化學校本位發展重視適性學習，落實學生為主體的教育理想強化通識教育，實現五育均衡發展，更周延地針對教育相關的法令、機制、人員、措施、環境等環節，考量中央、地方、學校、與課室四層級做一整體規劃。

科(學程)主任： 

教務主任  

校長： 